

那年夏天,我的情绪糟到了极点。伴随着那场可恶的车祸的发生,五彩斑斓的日子一时间全都褪去了色彩,变得灰暗。天空是灰色的,记忆是灰色的,理智也是灰色的。

我甚至想到了死,可母亲那叫人肝肠寸断的泪水,又迫使我不忍做出轻率的选择。

父亲得知这一消息后,很快就给我回了信。信中意外地夹寄了一朵早已枯萎了的纤弱的无名小花。父亲在信中说,这花同样是那位小胡子兵为我采的,而且他还说,今后每过十天,他都会给我寄来一朵。直到有一天,他不要我寄为止。

读完信,我已没有了往日的泪水。我呆立在窗前,注视着手中的小花和窗外明净如镜的天空,陷入了苦苦的思索之中。

我不忍再闭上我的眼睛,因为此时我的脑海里已满是那位小胡子兵攀登时的身影。我决心振作起来,为了我年轻的生命,为了我童年的梦幻,为了我执著的追求与信念。

我发疯似的扔掉了手中的拐杖。门上门,整日整夜地趴在书桌上,没命地写着,写着,手指磨出了血泡,鲜血染红了手中的笔,也染红了每一朵寄自北疆的无名小花。

以后的日子,我期待着父亲的每一封来信,因为,那风吹不折雪压不垮的无名小花,将带给我无穷的鼓舞和力量。

终于,我的第一篇小说《寻找失落的太阳》在一家省级文学刊物发表了。

真情快递

诗秀

一捧无名花



收到样书的那天,我哭了,哭了整整一个下午。

那夜,我又一次失眠了。我流着泪给父亲写了一封信。信里什么也没说,只是请求父亲让小胡子兵给我寄最后一朵小花来。

焦急中,我收到了父亲的回信。小心翼翼地拆开,信封里却没有半朵花的身影。

“孩子:有件事本不想告诉你,可事到如今也只好说穿了。给你寄的花

中,其实除第一朵是那位小胡子兵自己亲手摘的外,其余的都是我采的。因为,他早已在一条执行任务中为抢救战友光荣牺牲了。牺牲前,我答应了他的恳求,以他的名义,每十天给你寄一朵小花。”

……我不忍再读下去。我的视线早已一片模糊。我决定明天就去一趟北疆哨所,把这些被鲜血染红的无名小花,统统地敬献在他的墓前。

世相百态

旧电脑

金涛

单位电脑升级,旧电脑一律处理,原则是折价卖给本单位职工,价格相当便宜,还不到原来的五分之一。但启事在墙上贴几天,也无人问津。也难怪,现在一台新电脑要不了多少钱,谁还愿意买旧的呢?

因为具体承办这事,所以我有些着急。关键是这些旧电脑占据我办公室不少地方,我总不能一直就这么守着这么一大堆方脑袋的家伙上班吧。正发着愁,胡志明来了。他从破旧的公文包里掏出一沓钞票,说这20台旧电脑全要了。我吃了一惊,他一个人要那么多电脑干什么呀。问他,他也不愿多说。我当即请他看“货”。他很认真地逐台验收后,让雇来的两个人把电脑全部搬上了一辆小货车。原来他可是有备而来的。

事后,我向主任老新做了汇报。想不到,老新听了,大发雷霆,拍着桌子说:“你呀,糊涂!怎么能把那么多电脑卖给他一个人呢?这电脑折价后低于市场价,是带有福利性质,照顾本单位职工的,你怎么卖出去的,就怎么给我追回来。胡志明如要,他也只能从那些电脑中任买一台。”主任老新对胡志明有意见,我是知道的。前年老新由副主任转正,专门请大家庆贺了一下,单位里大多数人都去了,胡志明没有去,也是极少数没有意思一下中的一个。胡志明的倔,在单位也是有名气的,我到这个单位工作也有十年时间了,从未见他参加过同事之间的宴请。其实按他家的收入,胡志明不该是这样的,但谁能说得清呢,这便是人的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胡志明“投资”的去向终于明了,而他“掘”的深层次原因,也随之破解。那几天,胡志明的事成了单位里最热门的话题。倒是他似乎是做了见不得人的事一样,走路也低着头。据他同一办公室的小唐说,胡志明打电话很厉害地训斥了那位记者,责怪记者侵害了他个人的“隐私”,使自己陷入了非常尴尬的境地。



阳春三月,儿子邀我去放风筝。晴好的午后,煦暖的阳光,春风徐徐,明朗高远的天空,让人神清气爽。体育场内,人三三两两,皆手

朋友每天都会揣几枚硬币在身上,一元的,五角的,还有一角的。走路的时候,他的裤兜就会发出叮叮当当的声音,搞得跟老葛朗台在摇金元宝似的。一次饭桌上,经不住众人追问,朋友跟我们讲了一个故事——

每次开车经过一个路口,都会看见一位五六十岁的老妇人,趁着红灯的当口,一只手提着一大串白玉兰,一只手敲人家的车窗,向驾驶员兜售。这么大岁数,穿梭在那么密集的车流里,真让人替她捏了把汗。我发现她的生意并不好,一个红灯往往一朵也卖不出去。她也敲过几次我的车窗,一元钱两朵,说实话,一点也不贵。可是,我身上从来不带零钱,我也不想因为买个一元钱的花而找回来一大堆零钱,所以,每次我都笑着摇摇头。

那天,送孩子上学,路口又吃了红灯。也不知道她从哪个角落突然冒了出来,敲我的车窗。我笑着摇摇头。她正要离开,孩子看见是卖白玉兰的,兴奋地嚷着要买。那天我身上带的都是百元纸钞,我只好掏出一张递给她,买了两朵。可就在地低头一张张数钱的时候,谁也没有注意到,绿灯亮了,一辆从后面疾驶而来的大巴将她挂倒了。我惊呆了,我一辈子也不会忘记那个镜头,她就像一片纸一样飞了起来,手上的零钱和白玉兰,抛撒了一地。

直到今天,我也无法原谅自己。如果不是因为我想要白玉兰,如果我身上有一元硬币,不了了之了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胡志明“投资”的去向终于明了,而他“掘”的深层次原因,也随之破解。那几天,胡志明的事成了单位里最热门的话题。倒是他似乎是做了见不得人的事一样,走路也低着头。据他同一办公室的小唐说,胡志明打电话很厉害地训斥了那位记者,责怪记者侵害了他个人的“隐私”,使自己陷入了非常尴尬的境地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万家灯火

朱秀丽

说谎的孩子

牵丝线,奔跑或缓行,形形色色的风筝在空中游荡。儿子高举着一架灰色的飞机,迎风放开,他拉线迎风而跑,飞机在他身后慢慢飘起,像一只鸟蓄势而飞。儿子的小脸涨得通红,他一边忙着放线,一边尖叫,如飞行天空般自豪。

飞机正在恋春风,机长却须加能量了,我热得一身汗淋漓,他则满头大汗,气喘吁吁,直喊渴死了。想到体育场门外去买冷饮,他拦住我,要妈妈坐下休息,小家伙欢快地跳跃着去了。

一会儿,小家伙捧着两块雪糕来了。“妈妈,你喜欢吃哪种?”他急切地问。“哪一种便宜?”我随口说。“这种五毛的,这种是一块钱的。”他的左右手各握一只。“妈妈要五毛的。”我接过那只绿色的雪



人生感悟

上若水

生活的,所以买的人很多。以前身上没零钱,我从来没买过他的菜,现在每天路过的时候,我都买一把。

过去在路上碰到乞讨的,我也几乎没有给过他们,因为我没零钱啊,这是最好的理由了。现在,我的裤兜里有硬币了,我就会主动掏出一枚给他,很方便。而他们的几声感谢或一个微笑,也会让我觉得很快乐。

是的,很多时候不是因为我们缺少爱心,可能仅仅是付出的时候,不是很方便。那为什么不搞一些硬币在身上呢?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大概是半年后,我突然在当地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,那报道说的竟然是胡志明的事。原来胡志明买下那二十部旧电脑,全部捐给了老家乡下的一所小学。报道还称,胡志明十年来,资助了家乡的三十位贫困生。这位记者本人也曾是胡志明的资助对象。靠着胡志明的资助,他读完了中学、高中和大学,后来又分到了我们这座城市的都市报工作。

我转身要走,忽然发现脚下有一块土地松软,伸手一扒,拉出一个白色塑料袋。没想到塑料袋竟被处理得如此干净,就像被猫舔过一样,休想弄出一丁点粉末。后来将塑料袋倒转,从封口折边处终于被口水湿透的手指蘸到一丝白色的东西,去追赶那两人。此时的镇康已是万家灯火,幸好路灯下停着一辆出租三轮摩托。车比人快,我看到了那两个人的背影。我告诉车夫:“放慢车速,我要找一个门牌号码。”

当那两个人进入一条小巷,我便下了三轮,尾随着他们走去。小巷潮湿阴暗,街灯昏黄。过了架在凤尾河上的一座石桥,便出了城。两人小声说了两句话便分手,顺着河岸分别向南、北方向走去。这时我却犯了难,两人中跟哪一个好呢?稍一迟疑,我决定跟踪那个身材矮小、瘦弱的人,即便遇到非常情况,也风雨无阻。

凤尾河畔,低洼处有几座棚屋,竹竿撑起,油毡纸遮蔽,东歪西斜,摇摇欲坠。眼望着那人钻进棚屋,里面燃起了灯火,随即传出妇女的窃窃私语和孩子的啾啾之声,再破旧也是个家。我毫不犹豫地推开门,进入昏暗的小屋,一家人顿时现出惊慌之色。

那男子瘦弱不堪,反应却很敏捷,他的“嗖”的一声从身后拔出一把杀猪刀,冲着我厉声怒喝:“你是什么人?为什么跟着我?”

我平静地说:“生意找上门,你却拿刀对客人!我到这里干什么,难道你看不出来!”

那满脸怒色、凶相毕露的男子,立即软下来。他转怒为喜,把刀子轻放桌上,很不好意思地说:“对不起,先生,一场小误会。这里和金三角只一路之隔,周围环境复杂,不得不防!请问先生,你有多少货需要我们装车?”

我说:“有话坐下来慢慢讲。”他伸手推给我一个小竹凳。这时,一直在旁边监视着我的年轻女子,突然喊了一声:“大伯!”

她惊喜地说:“听你说的北方口音,我才认出是您老。孩子他爹是个粗人,他刚才撒野,你千万可别放心上!”听到话语,我忙回过头来,一眼认出她怀中抱着的那个大眼睛男孩,便想起了两天前发生的一件事。

晚饭时,我和小黑在菜市场一个饮食摊就餐。身上钱少,不敢进

大饭店。这时一个年轻妇女,后背上用包袱裹着一个男孩,向我乞讨。她说来自四川,和丈夫一起来云南谋生。丈夫患病,不能养家,她和孩子已经一整天没吃饭了,希望我发发慈悲,救救孩子。使我难忘的是那孩子有一双大眼睛,虽然不会说话,眼睛却很能传神。他用一种乞求的目光在说:“快给我妈妈呀!我们都饿着呢!”

那眼神让我的心都碎了!我向饮食摊老板要了两个袋子,把我面前的一碗尚未动筷的米饭和一大碗当地叫“牛扒虎”的炖牛肉全给了他们。那妇女一口川音,连声致谢,正转身要走,我喊住了她,转身问小黑:“我们还剩多少钱?全拿出来!”

小黑为难地说:“明天,咱们吃什么?”

我说:“明天再说吧?”小黑把身上的钱全掏了出来,除了付这顿饭钱,还剩60多元,全给了他们母子。那妇女感动得眼泪汪汪地走了。这时,认出我来的那位妇女对她丈夫说:“这位就是我对您说过的,帮助过我们的大伯!”那瘦男子连忙起身,为刚才的举动向我道歉,并问我什么时候装车。

我说:“装车时间就在最近两三天,不过,我要先问清楚各种情况,才能定下来。”

他客气地说:“你请讲!”

我问:“你们往卡车底盘上撒的,是不是这个?”说着,我按当地习惯伸出四个手指,代表“四号海洛因”。他点头认可。

我又问:“像你们刚才装的那一车货,需要多少钱?”

他回答:“那一车矿石是5吨,装车费是250元。掺进一件‘四号’是100元,那辆车共掺进10件(7500克),收费1000元。另外,还要付给保密费1000元。总计是2250元。这是最低价,看着你曾经帮助过我们的份上,不敢向你多要。”

我说:“很好!价格公道,就依你。货到之后,我来这里通知你。”

我伸手拿出400元钱,放在桌上说:“这是订金!”随后我又补充说:“订金全给你!不会从装车费中扣除。我也不会对你的同伴说。”他高兴地一把将钱抓起。

我接着问:“刚才那车货,是哪一位老板的?”

我因为刚来也没有多少钱,所以就没有回家,也没有去玩。而这时候叔叔去旅游了,所以我只能在宿舍待着。

这时,他病了,每天要去诊所输液。是我感激他曾帮了我不少忙,所以我就陪他去诊所输液,回宿舍后又陪他在他的房间里聊天。

他的房间有个电视,因为天气正是热的时候,厅里没有空调,但他的屋子有空调,所以,晚上我也会去他房间看看电视。

自从他病了以后,我看到他吃不下饭,我就做点粥类的东西给他吃,还会给他讲点笑话逗他开心。

一天晚上,我给他讲笑话,说着说着我自己笑了起来,他看着我,说:“你不要笑好呀?你笑起来太像我以前的女朋友了,太像了,可是她害了我,我很恨她,若不是她不会这样子,可是我又不爱她。看见你我就好像看到了她。”说完,他低下了头,一副痛苦的表情。

好奇是天下女孩子的通病,我就问他:到底是怎么回事,能讲给我听听吗?也许你说出来就好了。

他讲了他跟以前女朋友的故事。他的病也是因为他的女友抛弃了他,他借酒消愁,长期喝酒过量而得了病,又加上后来治疗不当以致病情恶化。

我其实有时候比较调皮,他说完,我虽被感动得流了眼泪,但还是逗他说:“那我以后笑的时候捂上嘴好不好?他无奈地笑了。”

过了两天,我又开始天天陪他去诊所。

多次陪他去看病后,我对他有了点感情。

我梦中的白马王子就是这样会吹笛子的

有天晚上,我在他房里看电视,他突然拉住我的手说:“我喜欢你,好想亲亲你。”

没有男孩子摸过我的手,我当时想也没想就跳开了,纯属保护自己。

他看到我这样子就说:“对不起,我会控制我自己的,你不要怕,我不会伤害你。我知道我有病,我更不能拖累你。”

我听了没理他,回到自己的房间。他敲我的门,向我道歉说:“不要恨我,我真的很喜欢你,真的。你没有必要这样子,我不会对你怎么样的。你出来吧,看看电视。”

出于信任,我走了出来,但是不和他说话只是看电视。



我在金三角 卧底十年 傅衍鲲

连载

没想到我心一软,这一装,就把他的东西都放回了原处。

我没有问那女孩是谁,也不再提起以前的事。丈夫还爱着我才是最重要的,其他的事我想快点忘掉。不快乐的事,最好像烟雾,希望风很快把它们吹走。

情感透视与分析

对待丈夫感情的出轨,一百个女人有一百种处理方法。有的人以报复来求心理平衡,有的人扯着丈夫的衣领上法院,有的人找“第三者”厮打成一团。但李永美是走一条独特的路线——在痛苦之后,给予宽容。

宽容是一副最好的药,它不仅能让疯狂报复还能解决问题,有时还能解救爱情生命。

我该不该嫁给乙肝男友?

姓名:小红 年龄:26岁 职业:企业部门经理 简介:大学文化,黑龙江籍,性格内向。

命运把我安排给一个患病男人

我来自中国最北的城市——黑龙江黑河市。在那里,站在江边可以看到俄罗斯。

2002年,我大学毕业。在人才市场晃了差不多半个月,才找到一个做业务的工作。后来叔叔帮我找到一份文员的工作,是一家电子公司。

在电子公司,我认识了L(暂时这么称他)。L是工程部

的工程师,经验多,人也幽默能干。在工程部很有地位。不过,我开始时对他没有太深的印象。因为他的座位离我很远,我又不喜欢主动与别人聊天,所以没有太多的接触。

也许上天真是有意安排,后来我竟然跟他住同套房子里。我原来住在叔叔家,但有了工作之后,公司有职工房,所以我申请住进职工宿舍。

也许这就是缘分吧,我被安排跟他住在一套大房子里。我们的房子是二室一厅的,只有我们俩住。

因为住一套房,我刚住进来时,他帮我很多忙。

我是那种很静很静的女人,稍微粗一点的活就不知道怎么做。所以我什么都要依靠他帮忙。他帮我配钥匙,帮我买床垫,帮我买生活用品,带我去附近的超市购物,等等。我很感谢他,觉得有个人照顾,感到很幸福。特别是我这种年龄的女人,骨子里就喜欢成熟男人。

2002年国庆节,公司放长假了,

我其实有时候比较调皮,他说完,我虽被感动得流了眼泪,但还是逗他说:“那我以后笑的时候捂上嘴好不好?他无奈地笑了。”

过了两天,我又开始天天陪他去诊所。

多次陪他去看病后,我对他有了点感情。

我梦中的白马王子就是这样会吹笛子的

有天晚上,我在他房里看电视,他突然拉住我的手说:“我喜欢你,好想亲亲你。”

没有男孩子摸过我的手,我当时想也没想就跳开了,纯属保护自己。

他看到我这样子就说:“对不起,我会控制我自己的,你不要怕,我不会伤害你。我知道我有病,我更不能拖累你。”

我听了没理他,回到自己的房间。他敲我的门,向我道歉说:“不要恨我,我真的很喜欢你,真的。你没有必要这样子,我不会对你怎么样的。你出来吧,看看电视。”

出于信任,我走了出来,但是不和他说话只是看电视。